

中共靖边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文件

靖法委发〔2023〕5号

中共靖边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中共靖边县委常委会议会前学法 制度》的通知

各镇（便民服务中心）、张家畔街道、新桥农场党（工）委，
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党组：

《中共靖边县委常委会议会前学法制度》，已经县委依法治
县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
落实。

中共靖边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

2023年8月4日



中共靖边县委常委会议会前学法制度

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、省委全面依法治省、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决策部署，全面推进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实施，充分发挥“关键少数”引领作用，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、应对风险的能力和水平，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“谁主管谁负责”“谁服务谁普法”普法责任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第二条 县委常委班子成员应当自觉加强法律法规学习，增强宪法和法律观念，严格依照法律规定履行职责，行使职权，提高依法决策的能力和水平。

第三条 参加县委常委会议会前学法的对象范围是县委常委会议参会人员 and 列席人员。

第四条 县委常委会议每次学法时长在 20 分钟以内；主要采取专人主讲或组织收看相关视频方式集中学习，也可书面传达学习。

第五条 县委常委会议会前学法，应坚持与县委中心工作相结合，与研究解决重大难点、热点问题相结合，强化学习的指导性、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第六条 县委常委会议会前学法的重点内容：

（一）习近平法治思想；

- (二) 宪法;
- (三) 实施依法治国方略的基本理论;
- (四) 与县委中心工作密切相关的专业法律、法规;
- (五) 保密、廉政、防止职务犯罪方面的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政策制度;
- (六) 新颁布新修订实施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。
- (七) 典型性案例。

第七条 县委常委会会前学法内容，由县委依法治县办在每年年初提出计划报县委主要领导审定后实施。具体学法日期根据县委常委会议时间确定，由县委办公室负责通知，各责任单位密切配合。县委主要领导可以根据工作需要临时调整学法内容。

第八条 各责任单位要按照计划提前确定主讲人员，认真准备学法材料，并将书面材料报送至县委依法治县办备案。

第九条 各级各部门党（工）委（组）可参照本制度，结合各自实际，制定本级党（工）委（组）学法制度。

第十条 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实施。

附件：

2023 年县委常委委会会前学法参考内容

次序	类别	学法参考内容
1	综合	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 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 《宪法》《刑法》《民法典》
2	党内法规	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 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 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 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
3	其他	《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》 《国家安全法》 《反间谍法》 《网络安全法》 《信访工作条例》 《环境保护法》 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

中共靖边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印

2023 年 8 月 4 日